臺灣高等法院113年第3次甄選儲備約僱人員（職務代理人）口試作業公告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口試日期及時間：113年7月23日(星期二）上午9時50分。

二、口試地點：本院民事庭大廈3樓會議室（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1段233號3樓)。

三、**相關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**

請應考人員務必攜帶身分證正本、健保卡或駕照正本（雙證）參加口試，並請依規定時間報到，如不克參加者，請於7月22日下班前，致電人事室(02-2371-3261分機2325)。

四、口試名單人員，**請於上午9時40分報到：**

1阮○禹　2蔡○宣　3陳○承　4曹○鈞　5邱○慧

6賴○瑜　7黃○　8黃○芝　9張○卿　10林○婷

11余○安